

高雄市蓮池潭水域運動中心 OT 可行性評估委託專業服務 公聽會辦理計畫

壹、辦理目的：

高雄市政府運動發展局所管高雄市蓮池潭水域運動中心，前身為地上 1 層之艇庫，獲行政院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經費新建為地上 2 層之嶄新建築物量體，預定於 110 年 3 月底落成，未來肩負服務功能包含本市水域運動種類選手培訓、多元親水休閒活動辦理及水域運動設備器材儲放，期以水域活動蓬勃與水域運動成績發展，建構運動港都、幸福高雄，並期望打造南臺灣兼具水域運動培訓基地與運動觀光景點之指標場域。

為臻本案可行性評估計畫前置作業之周全，特舉辦公聽會，將廣邀地方居民、民意代表、民間團體以及相關領域專家學者等參與討論，聽取各方意見，落實資訊公開及民眾參與原則，並將輿情蒐集與意見彙整，以作為本案後續可行性評估作業之參酌。

貳、辦理依據：

依據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法第 6 條之一第二項、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法施行細則第 26、27 條規定辦理。

參、參與人員：

將邀請在地居民、民意代表、相關專業領域之專家學者、民間團體及有關機關等與會。

肆、會議時間：

將於 109 年 12 月 2 日(三)下午 14 時辦理公聽會。

伍、會議地點：

將於高雄市左營區公所(高雄市左營區左營大路 479 號)第一會議室(5 樓)舉辦。

陸、聯絡窗口：

高雄市政府運動發展局 運動產業科 鄭明華科員
TEL：07-7229449 #808 MAIL：mindy632@kcg.gov.tw

台灣促參顧問有限公司 陳欣琳經理
TEL：04-22547203 #20 MAIL：service@taiwanppp.com.tw

柒、會議議程：

會議議程安排暫定如下，當日將視現場狀況機動調整。

時間	流程	說明
13:45~14:00	長官、來賓報到	報到處接待長官、地方代表(立委、議員、里長)、在地里民等，並發放發言單。
	登記發言順序	司儀(規劃單位)於報到期間宣達：若欲發言請先填寫發言單後，擲交至報到處之「發言登記處」，進行發言登記。
14:00~14:05	介紹公聽會流程	司儀(規劃單位)說明公聽會流程。
	介紹長官來賓	司儀(規劃單位)先行介紹與會長官、立委、議員、代表與專家學者等來賓。
14:05~14:10	主席致詞	請高雄市政府長官致詞。
14:10~14:30	簡報說明	簡報人(規劃單位)進行簡報說明。
14:30~15:30	意見交流	請司儀(規劃單位)說明發言流程： 1. 簡報完畢進入意見交流程序時，司儀將依據提交發言單之順序，依序唱名發言，以五位發言為一輪，五位依序發言完畢後，換由主席主持，讓各政府單位及專家學者答詢。 2. 為保障所有市民的發言權益，每位每次發言時間為三分鐘(發言時會計時並按鈴提醒)。 3. 每位發言次數不限。
15:30	散會	